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4

##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一) 股东大会类别:董事
- (二)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网络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6日起,至2024年10月16日结束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0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
1.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
1.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4	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来源	√
1.05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
1.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
1.08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关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

### 三、特别提示事项

1.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投票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时间:2024年10月15日(9:30-12:00, 13:30-17:00)  
2.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岭南大厦C1栋401房公司证券部。

(五) 授权委托书  
拟授权他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企业法定代表人在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并加盖原单位公章的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执行职务或者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原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加盖公章)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原件(加盖公章),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还需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复印件还需加盖公章。

4. 公司股东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信函送达时间请在登记时间(2024年10月15日17:00前,信函方式需在函上注明股东名称、姓名、联系电话及“股东大会”字样。

### (六) 注意事项

1. 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请参会人员携带上述登记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 2. 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瑞敏  
联系电话:020-83066651  
电子邮箱:invest@weide-gd.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岭南大厦C1栋401房公司证券部。

(二)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伍仕江(或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在此授权书上签字,“反对”或“弃权”意向请选择一个并“√”,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自行选择。”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3

##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回购股份金额: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下同),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下同)。

(二)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后监督业绩变动公告后3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后监督业绩变动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回购方案按照调整后的政策执行。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不超过人民币19.05元/股(含,下同),价格高于本次回购方案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四) 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五) 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

(六) 相关股东是否具备减持计划:经公司咨询律师、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詹碧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瑞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未來3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七) 本次回购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未来3个月内,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在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的风险;

2.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转让计划或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 如监管机构有新的监管规则或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方案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选择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回购方案审议及实施程序

1.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方式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2.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3.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上述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公告日期: 2024/10/01  
回购期限:自回购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  
回购股份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用途: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  
相关股东是否具备减持计划: 经公司咨询律师、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詹碧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瑞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未來3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未来3个月内,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在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的风险;

2.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转让计划或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 如监管机构有新的监管规则或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方案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选择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方式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2.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

3.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上述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公告日期: 2024/10/01  
回购期限:自回购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  
回购股份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用途: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  
相关股东是否具备减持计划: 经公司咨询律师、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詹碧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瑞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未來3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未来3个月内,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在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的风险;

2.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转让计划或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 如监管机构有新的监管规则或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方案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选择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构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

### (二) 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四)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发生重大事项将暂停回购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同步调整。

2.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未达到上限,则本次回购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 自任何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回购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最新规定执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按照最新规定执行。

(五)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来源  
回购股份用途: 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后监督业绩变动公告后3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后监督业绩变动公告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回购方案按照调整后的政策执行。

(六) 回购股份的方式:不超过人民币19.05元/股(含,下同),价格高于本次回购方案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七) 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八) 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

(九) 相关股东是否具备减持计划:经公司咨询律师、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詹碧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瑞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未來3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未来3个月内,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在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000万元和上限人民币3,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9.05元/股进行测算,假设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予以锁定,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下限)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上限)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2,424,911	38.71	33,474,811	39.96	33,999,711	40.5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000,000	72.82	60,000,000	72.82	60,000,000	72.82
总股本	92,424,911	100.00	93,474,811	100.00	93,999,711	100.00

注1:上表中本次回购前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  
注2:上述变动数据未考虑转融通的情况以及回购期间限售股解禁等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股权结构实际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数据如有尾差,乃四舍五入所致。

(十一) 本次回购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1. 根据本次回购金额,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间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857,880,642.5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831,099,640.19元,流动资产为715,053,138.22元,假设以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人民币3,000万元,本次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00%、3.61%和4.00%,结合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多方面因素,公司认为,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款项。

2. 本次回购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3.00%。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向市场传递了对自身长期价值认可的信号,有利于提升公司股价和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3,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9.05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约为157.48万股,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8%。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股权结构仍将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对公司上市地位、公司有能力支付回购款项。

(十二) 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有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持计划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

公司总工程师詹碧芳先生自其在未来3个月内,未来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在本次回购期间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除以上外,其他董监高、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相关人员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 上述相关人员在未来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 办理本次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时,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终止本次回购方案;  
3. 办理有关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的具体实施事宜,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 授权本次回购期间,对公司章程以及其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事宜(若涉及);  
5. 办理相关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或授权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必要之文件、合同、协议等;

6. 授权管理层为了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提交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五) 回购期限的不确定性说明  
1. 本次回购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存在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回购方案的风险;

2.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3. 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股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启动转让计划或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5. 如监管机构有新的监管规则或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方案中相应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选择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伍仕江(或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在此授权书上签字,“反对”或“弃权”意向请选择一个并“√”,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自行选择。”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2

##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9月25日  
(二) 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82号岭南大厦C1栋401房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詹碧芳女士  
(四)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五) 会议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